

证券代码：300452

证券简称：山河药辅

公告编号：2020-025

## 安徽山河药用辅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万邦生化医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1320300717139872F	本公司主要股东上海复星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	--------------------	----------------------------

关联方具体情况

由于本公司主要股东上海复星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控股的制药企业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制药企业存在向本公司采购药用辅料的交易，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下述制药企业因 2019 年内与本公司发生交易而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关联方	统一征信代码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	--------	-------------

上海星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91310115791471852H	本公司主要股东上海复星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桂林南药股份有限公司	91450300729742527H	本公司主要股东上海复星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沈阳红旗制药有限公司	912101121178724277	本公司主要股东上海复星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重庆医药工业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91500108739815603	本公司主要股东上海复星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锦州奥鸿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91210700734224812X	本公司主要股东上海复星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河北万邦复临药业有限公司	91130535107711128F	本公司主要股东上海复星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上海朝晖药业有限公司	913101131332324468	本公司主要股东上海复星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重庆药友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91500000202851807X	本公司主要股东上海复星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湖南洞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914307001838043692	本公司主要股东上海复星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四川合信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9151010074367685C	本公司主要股东上海复星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江苏黄河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91320900717455133J	本公司主要股东上海复星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上海复宏汉霖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91310117MA1J2LDX7T	本公司主要股东上海复星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上海克隆生物高技术有限公司	91310104133224518N	本公司主要股东上海复星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上海复盛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13101155647594774	本公司主要股东上海复星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新兴（铁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91211200122851831X	本公司主要股东上海复星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江苏星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91320300MA1XDG564T	本公司主要股东上海复星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上海复坤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1310115577440385D	本公司主要股东上海复星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辽宁儿童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91210700MA0XWK2T62	本公司主要股东上海复星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上海复星新药研究有限公司	91310115679384302W	本公司主要股东上海复星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苏州二叶制药有限公司	913205001377026284	本公司主要股东上海复星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上海立瑞生物医药研究有限公司	已注销	本公司主要股东上海复星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复星弘创（苏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91320594MA1PBCHN0N	本公司主要股东上海复星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13100001330605412	公司董事李建青任其副总裁
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914100006144026968	公司监事杨志远担任其监事
苏州艾达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91320594MA1MCD915W	公司监事杨志远担任其监事
上海复星化工医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91310000757900035T	公司监事杨志远担任其董事
颈复康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91210700MA0XWK2T62	公司监事杨志远担任其董事
青岛黄海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91370200163567984Y	公司董事杨志远担任其董事（2019年6月辞任）
大连雅立峰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91210200732786053B	公司董事李建青任其董事
山东元泰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913711004943909176	公司监事杨志远担任其董事

## 二、关联方交易情况

公司在 2019 年度向上述企业销售货物发生销售额共计 676.26 万元,其中公司第四届四次董事会通过的《关于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 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额为 600 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超出额度不需要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

预计 2020 年将对主要股东上海复星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控股的制药企业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制药企业发生销售额不超过 1000 万元。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关联方关联交易价格均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按市场价格为基准,不存在价格溢价或价格折扣的现象。交易价款根据双方合同约定,是根据采购订单上的单价和实际交易数量计算,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参照合同约定执行。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交易价格均依据市场公允价格公平、合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形成重大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系公司正常的经营行为,该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原则,交易价格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方股东的利益。董事

会审议此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均已回避表决，其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所预计的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是公司日常经营产生的必须事项，按照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此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前认可意见
- 4、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山河药用辅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四日